

在乌海,一场法院执行管理机制的变革恰似春潮滚滚来。

在这场变革中,法院人以初心不变的定力、沉着应变的智慧、主动求变的勇气,在逆境中摸索,在困境中前行,破冰顽疾、改革机构、试水新制,让执行工作有章可循,让靶向监督无处不再。

在这场变革中,法院人大刀阔斧地打破传统模式的制度壁垒,雷厉风行地破除制约创新的思想藩篱,建立乌海市法院综合执行局,激活执行新模式,让乌海率先走进综合执行新时代。

从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到案件分段集约、繁简分流,悄然启动的法院综合执行网络以独有的特色占据一席之地。从传统模式到“乌海实践”,乌海市两级法院为破解难题作出了详细注解,为公正司法行稳致远标注了重要航向。

榜样是无声的说服,典型有无穷的力量。致敬,打硬仗的勇气,敢为先的魄力。



破冰试水 敲响执行改革第一锤

乌海市法院综合执行局擘画美好新蓝图

1 破冰之旅 咬定青山不放松

“破冰”,始于初春3月。
“黄河明珠”乌海,春寒料峭,乍暖还寒。王效俊一路西行,走进了这个陌生而又熟悉的城市。对他而言,2021年注定是不平凡的一年。这一年,他履职乌海,出任乌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;这一年,他重任在肩,面对的是全新的挑战与考验。

然而,令王效俊始料不及的是,他刚刚到任,便被一起执行案件引发的风波所震惊,法院久拖不决,当事人上访不断。踏足乌海时日不久,全市法院工作仍在走访调研当中,执行问题却率先摆在了案头。

2月以来,随着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大幕拉开,乌海市涉及执行领域的各类问题集中暴露出来,消极执行、选择性执行、乱执行、执行不廉等执行乱象丛生。制度不落实,管理不到位,群众反映强烈,问题十分严重。执行领域存在的这些严重违法违纪行为,导致当事人对法院工作缺乏信任。

随着问题一一浮出水面,执行管理

机制改革迫在眉睫。
执行乱象怎么解决?顽瘴痼疾如何整改?怎样才能实现后进变先进的华丽转身?是延续传统因循守旧,还是大刀阔斧革故鼎新?改,要怎么改?变,该怎么变?这一系列难题拷问着乌海中院党组,更考验着新任院长王效俊。

问题面前,党组成员统一思想,凝聚共识;惟有创新,才能改变;惟有解决症结所在,才能标本兼治去痼除弊;惟有遏制执行乱象,才能盘活全市法院执行工作新局面。他们直面挑战,迎难而上,准备啃下这块“硬骨头”;他们躬身力行,实干担当,立志打赢这场“翻身仗”。

经过深思熟虑,一套结合地区实际的改革思路在王效俊的脑海初步形成——建立综合执行局,通过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,彻底改变“一人包案到底”的传统模式。既要整改难点,又要打造亮点的执行管理设想破土而出。

乌海地域面积小,下辖的3个行政区距离近。3个基层法院执行案件数量

分布不均,个别法院数量较大,人案矛盾突出。建立综合执行局,通过集中办理全市法院新收执行案件,各法院集中力量解决旧存案件的方式,不仅可以解决案件地域分布不均和个别基层法院案多人少问题,而且能够提升执行管理能力和执行工作水平;不仅可以解决制约执行工作发展的瓶颈问题,而且能够彻底整治执行领域的顽瘴痼疾。

为了推动工作落地见效,党组成员为创新想招发力,全体干警为改革付诸行动。改革方案讨论了一次又一次,起草了一遍又一遍。他们用“黄沙百战穿金甲”的定力求新、求变、求突破,他们用“不破楼兰终不还”的魄力谋深、谋实、谋发展。在两级法院人的共同努力下,案多人少、办案习惯、场地装备等各种阻力迎刃而解,机构设置、人员构成、职责机制等各种问题一一落地。

8月15日,乌海两级法院执行管理机制改革工作正式启动,执行领域一个崭新的工作模式在全区率先推出。

2 试水之路 去痼除弊治顽疾

“试水”,在实践中行进。
8月16日,一个特殊而又难忘的日子。这一天,来自乌海两级法院的30多名干警集结完毕,进驻综合执行局,开启了全新的工作模式;这一天,乌海敲响全区法院执行改革第一锤,翻开了执行工作新篇章。

综合执行局全面推行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,依托“大中心+小团队”,集约办理核查立案信息、制发格式化文书等事务性工作,通过执行案件繁简分流等从立案到结案全流程管理机制,充分发挥执行指挥中心在团队化办案中的中枢作用。

所谓“大中心”,即执行指挥中心;“小团队”,即参与执行实施案件的团队,包括事务团队、速执团队、普执团

队、财产处置团队、现场查控团队等。
“与传统执行模式相比,‘大中心+小团队’办案模式除了集约处理事务性工作外,还分段办理执行案件,前后监督,形成闭环管理,缩短案件办理平均用时,提高执行工作效率。”综合执行局负责人单雪瑞介绍说,通过分段集约、繁简分流,以及对案件的科学筛选和人员的合理调配,能够达到简案快执、繁案精办的效果。

同时,所有执行案款一律进入一案一账号系统流转,非因法定理由15日内必须支付给当事人,杜绝执行人员接触案款,确保执行案款的安全性和及时性。

分段集约、繁简分流的执行模式,打破了以往“一人包案到底”的模式,减

少了评估、拍卖、财产处置等过程中的人为干扰,可以最大限度地保证执行财产处置的公正性。

为了减少当事人往来奔波,综合执行局推出许多便民利民举措,建立了执行案件跨区域立案机制,设置了首问接待岗,制作了“初次接待笔录模板”等。

打破地域限制,受理全市法院所有首次执行案件,即,两级四院和综合执行局立案窗口均可办理执行立案,按流程完成初次接待工作后,材料将流转至执行指挥中心统一进行分案。

首问接待岗、“初次接待笔录模板”,可以解决初次来法院办理案件当事人不了解程序、诉求表述不明确、对法院环境不熟悉等诸多事宜。

3 清源之战 扬帆远航正当时

“清源”,在变革中升华。
走进综合执行局,等候区、接待中心、执行指挥中心等功能设置精细合理,便民服务贴心暖心。随着执行理念、执行机制、执行程序悄然改变,洋溢在每一位干警脸上的是笃定与自信,驻留在当事人心中的是温暖与感动。乌海法院执行工作改革的“春天”到来了。

案件分段,由专门的人做专门的事,节约了时间,提升了效率。

“请各位书记员以后打印查封不动产文书时,不要填不动产证号和不动产单元号,把地址写清楚即可。”在综合执行局的微信工作群中,类似这样的提示非常多,这是线下查控组的工作一瞥。

线下查控组带案调查时,会将案件涉及部门、地区等所有情况一次性查清摸透,免去了其他干警的往返奔波和重复工作。对此,法官助理曹美娇、周琴赞不绝口:“这样的设置非常好,为我们办案带来了许多便利。”

执行集约,通过各环节配合、全链条协作,节约了时间,提升了效率。

“过去,案件分派需要20天时间,现在,繁简分流工作耗时仅为7天。”员额法官赵保说。

以前,一人包案,一人负责;现在,分段办案,集约执行。数据显示,截至12月27日,综合执行局共受理2021年度首次执行案件787件,结案729件,结案率92.63%。实际执结率、结案平均用时等9项指标高于全区法院和全国法院平均值,其中,结案平均用时仅为全区法院平均值的三分之一,执行工作效率大幅提升。

“流程简单,服务周到,沟通顺畅,我没有想到,从立案到执行只用了20多天。”第一次经历诉讼、第一次申请执行的白鹏飞对综合执行局的工作非常满意。

及时兑现胜诉权益,快捷高效执结案件,为当事人带来便利的同时,也为他们带来了春天般的温暖。

执行效率的提升和结案用时的缩短,如一股清流,为深化执行改革带来了上下联动的澎湃合力和蹄疾步稳的强劲动能。

(梁瑞虹)